东乡县那勒寺中心卫生院2021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括**

一、 部门职责

1.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本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九、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 政府采购支岀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括**

**（一） 职能职责**

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护理保健服务、医疗、护理、预防保健、合作医疗组织与管理。

**（二） 机构设置**

我院现有职工43名，专业技术人员35名，管理人员2名，其中正式工有20名，同工同酬1名，临时工有12名，开设有全科门诊、中医理疗科、治疗室、检验室、DR室、B超室及心电图室等7个临床科室，设有公卫科、财务室、医保办、计划免疫室、妇幼保健室、健康扶贫办公室、计划生育科、收费室等8个辅助科室。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本单位）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岀决算表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以上9张附表详情请见附件1（注：空表需按零值列示，不得删减）。

1.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注意事项：**关于小数位。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如末位为0不需保留小数位（例如：1000 万元，100.3 万元）；百分比应当保留 1 位小数，如末位为 0 需保留（例如：18.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收入总计6346734.18元，支出总计6434490.43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比，收入增加740687.94元，增长13.2%，支出增加855262.57元，增长15.3%。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及业务收入增加、人员及其他办公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收入合计6346734.18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553450.35元，占71.7%;事业收入1793283.83元，占28.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支出合计6434490.43元，其中：基本支出6434490.43元，占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4553450.35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71104.7元，增长1.6%。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增加，人员增加。

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553450.35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7104.7元，增长0.6%。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553450.35元，占本年支出的70.8%，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7104.7万元，增长0.6%。主要原因：人员及其他办公支出增加。

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206715.84元，占4.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8157.16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变化。

卫生健康支出4346734.51元，占95.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8947.54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553450.35元。其中：人员经费2402597.56元，较上年减少1234017.32元，主要原因是减人减资。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等。公用经费319200元，较上年减少570530.77元，主要原因是专用材料支出减少，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等。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0元，支出决算数为0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年初预算数为0元，支出决算数为0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为0元，支出决算数为0元。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数为0元，支出决算数为0元。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1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2辆（**救护车和微医体检车各1辆**）；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1年度本部门人均接待费0元，车均购置费0元，车均维护费0元。

（**注**：本部分至少应包含以上信息，如果数量、金额为零,应按零值列示并说明，不得删减。）

1.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19200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2020年减少570530.77元，降低64%，主要原因是专用材料支出减少。

（**注**：本部分至少应包含以上信息，如果金额为零，应按零值列示并说明，不得删减。如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应单独在此进行补充说明。）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救护车和微医体检车各1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注**：本部分至少应包含以上信息，如果数量、金额为零,应按零值列示并说明，不得删减。如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应单独在此进行补充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合计0元，其中：政府釆购货物支出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元、政府釆购服务支出0元。

（**注**：本部分至少应包含以上信息，如果数量、金额为零,应按零值列示并说明，不得删减。如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应单独在此进行补充说明。）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临夏州州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我部门（我单位）组织实施了2021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共涉及资金\*\*\*元。具体情况：……（根据实际情况具体说明）

**（二） 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实际情况具体说明）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实际情况具体说明）

以上内容详见附件2**、**3

（**注**：本部分共包含三项内容，单位应根据实际填写具体内容，不得删除；部门至少公开1个部门评价（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报告；部门如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应同时附上项目绩效自评表，文字综述和绩效自评表相关内容应保持一致）

（**另**：所有部门单位均应附《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如果单位本年无项目支出，则应在说明文字中补充：“我部门（我单位）本年无项目支出，故未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不再附《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 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 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 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 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注**：本部分至少应包含以上信息，不得删减。）

附件1：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9张）

附件2：《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3:《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如无可不附）